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郑州三晖互感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至今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各类政府补助资金共计4,070,136.02元，已累计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2.24%，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获得补助主体	提供补助主体	补助原因或项目	收款日期	补助形式	补助金额（元）	补助依据	是否已实际收到相关款项或资产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1	公司	郑州市金融工作办公室	上市补助	2018-05	现金	2,100,000.00	郑政金[2017]8号	是	否	否
2	公司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稳岗补助	2018-08	现金	71,500.00	郑人社办函[2018]130号	是	是	否
3	公司	郑州市财政局	省级研发补助	2018-10	现金	680,000.00	郑财预[2018]18号	是	是	否
4	子公司	郑州市财政局	省级研发补助	2018-10	现金	70,000.00	郑财预[2018]18号	是	是	否
5	子公司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稳岗补助	2018-10	现金	12,500.00	郑人社办函[2018]180号	是	是	否
6	公司	郑州市知识产权局	专利资助	2018-12	现金	7,200.00	郑知[2018]2号、6号	是	是	否
7	公司	郑州经开区税务局	增值税软件退税	2018-12	现金	128,136.02	财税[2011]100号	是	是	否
8	子公司	郑州市知	专利资	2018-	现金	800.00	郑知	是	是	否

	司	识产权局	助	12			[2018]2号			
9	公司	郑州经开区科技局	经开区研发补助	2018.12	现金	1,000,000.00	郑经科[2018]4号	是	是	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的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

2、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等有关的规定，公司拟将上述政府补助中计入其他收益 1,962,136.02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108,000.00 元，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转入当期损益。最终的会计处理仍须以注册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3、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的具体的会计处理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8 日